



關閉

字體大小: 大 中 小

教育局公告 181019	
公告單位:課發科	公告人:林煜峰
公告期間:2021/07/22~2021/07/27	發佈日:2021/07/22 08:32:38
簽收:準時簽收 簽收狀況 列印	公文文號:無
附件: 110學年度課發科公告徵才報名表.ods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.pdf	
標題:【徵才】本局課程發展科誠徵110學年度調用教師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。	
一、依據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」辦理。 二、應徵資格： (一)本局所屬各級學校編制內現職專任教師。 (二)實際擔任教學工作3年以上。 (三)近3年內成績考核均為四條一款(甲等)。 三、調用時間：以公假方式全時調用本局，調用1年(自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止)。 四、工作地點：本局課程發展科(永華市政中心) 五、工作項目：課程發展科相關業務。 六、報名方式：有意者請填具附件之報名表，完成核章後掃描成PDF檔，於110年7月27日(星期二)17時30分前逕以電子檔(含EXCEL檔及PDF檔)郵寄至承辦人林煜峰 efeng3641@tn.edu.tw，本局將個別通知面試事宜。倘資料及資格不符者，恕不通知面試。 七、檢附報名表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調用教師處理原則各1份。 瀏覽人數:916	
受文單位:公立國小、公立專設幼兒園、公立國中(含市立高中)	

本公告瀏覽規則

對象 瀏覽 下載

教育人員 ☐ ☐一般民眾 ☒ ☒